



東九龍青年社

youth society

辦事處：九龍黃大仙新蒲崗大有街14號 萬星工業大廈11樓11室 電話：35637790 傳真：35637791
Office: FLAT/ROOM 11 FLOOR 11, STARTEX INDUSTRIAL BUILDING NO.14 TAI YAU STREET, KLN
E-mail: info@ekys.org.hk Website: www.ekys.org.hk

致《2010年行政長官選舉(修訂)條例草案》及
《2010年立法會(修訂)條例草案》委員會：

《2010年立法會選舉(修訂)條例草案》及 《2010年行政長官選舉(修訂)條例草案》意見書

本社認為立法會已經通過了特區政府提出的政改方案，方案並已獲全國人大備案，兩個選舉辦法應嚴格按照方案的原意進行修訂。部分議員在法案通過後繼續提出一些與《基本法》或全國人大決定相違，又或是「擦邊球」的修訂，只會令到法例審議曠日持久，而修訂審議時間過多也不利各政黨及個人準備接下來的選舉。所以，本社期望議員能夠尊重議會議決、尊重民意，求同存異，及早完成修訂工作。

有關《2010年立法會選舉(修訂)條例草案》的意見：

1. 對於新增區議會界別議席的參選權問題，本社認為新增5個區議會議席的選民基礎已放寬到320萬人，與原有區議會界別議席的數百名選民基礎有很大不同，因此其提名人和參選人必須為民選區議員，以維持其功能界別的本質，如將參選資格擴闊至與區議會有「實質聯繫」的人士，按照功能界別的定义，凡是該界別的登記選民，已屬與界別有「實質聯繫」，若以此推論，日後320萬名區議會功能界別的選民，都可參與競逐，這不符合功能界別的設計。所以本社認為有關議席只能由民選區議員參與，而所謂「有實質聯繫的人士」，定義模糊不清，只會惹來更多無謂爭拗，不宜套用。

2. 新增區議會界別議席的提名門檻問題，由於新增5個區議會議席的合資格選民多達320萬，不僅遠較目前的功能組別選民多，而且比所有直選議席都多，在提名門檻上肯定不能太低，否則，如果有心參選的人太容易取得足夠的提名票，隨時會出現幾十名甚至更多的參選人競逐的局面，恐怕良莠不齊，也令選舉成本加大。按目前參選人需至少獲15名民選區議員提名的要求，若參選人組成5人名單，變相等於每名參選人只需獲3個提名，在本港所有選舉中，已是相當低的門檻，各黨派都有足夠空間爭取提名參選，沒有必要再降低門檻。如果為了讓部分政黨有足夠的票數提名參選，更會令到選舉安排淪為「因人設事」，對其他政黨不公平，也有違選舉公平公正的原則。

3. 新增5個區議會議席的選舉辦法，本社認同應沿用「名單比例代表制」及單一選區。原因是比例代表制有利於各政黨均衡參與，容許一些較小的政黨以及獨立候選人有當選的機會，讓少數的聲音也有機會反映。過去，本港立法會分區直選中採用「名單比例代表制」一向行之有效，議會亦出現了百花齊放、百家爭鳴的局面。現時新增區議會議席包攬全港合資格選民，沿用「名單比例代表制」較符合公平原則。而採用單一選區的好處是避免與現時的立法會分區直選過份重疊，也凸顯了功能組別的特性。所以本社支持採用「名單比例代表制」及單一選區制。

4. 在選舉開支的限額上，因為考慮到全港單一選區以及320萬的選民，本社認為600萬的選舉開支上額是符合實際情況，確保各項選舉活動有足夠的經費開展。固然，600萬的開支並非一



東九龍青年社 east kowloon youth society

辦事處：九龍黃大仙新蒲崗大有街 14 號 萬星工業大廈 11 樓 11 室 電話：35637790 傳真：35637791
Office：FLAT/ROOM 11 FLOOR 11, STARTEX INDUSTRIAL BUILDING NO.14 TAI YAU STREET, KLN
E-mail：info@ekys.org.hk Website：www.ekys.org.hk

個少數目，但鑑於議席的特殊性，而且參選需要有 15 個區議員提名，意味參選者背後大多有政黨及團體支援，應可負擔有關開支，所以本社認同有關建議。

5. 根據多年的經驗，現時政府對立法會選舉提供每票 11 元的資助額，資助上限為 50%，基本上符合實際情況。但鑑於通脹加劇，選舉開支成本也隨之上升，政府建議將每票 11 元的資助提升至 12 元，是合理的做法。

有關《2010 年行政長官選舉(修訂)條例草案》的意見：

1. 行政長官的選舉辦法應嚴格按照「五部曲」的程序進行，逐屆處理，現屆政府及立法會都不應越俎代庖。本社支持行政長官的選舉以循序漸進的原則逐步達致全民普選。其中增加 2012 年行政長官選舉的民主成份更為重要及有迫切性。立法會精神應集中在增加選舉的民主成份之上，而非一步登天，在現在就決定未來的行政長官普選，部分政黨提出的政改一次性立法建議，明顯違反了「五部曲」的程序，而且與《基本法》循序漸進的原則不符，議員不應繼續糾纏於一次性立法的爭論之上，應實事求是，並共同推動本港民主前行。

2. 由於 2012 年的行政長官選舉主要是作為 2017 年普選行政長官的中途站，所以著眼點應是如何在原來的制度上增加民主成份，而不是將現行的選舉模式或選舉委員會的構成進行大幅度的改變。因此，本社認為現時選委會各界別的分組議席、彼此所佔的比例不應作出重大改變，維持過去的分佈比例，也不宜增設新的界別分組，以免造成大量的爭拋，拖延立法的過程。

3. 對於選委會的區議會界別選舉，本社建議仍舊採用「全票制」，選出兩個區議會界別的分組議席。由於「全票制」已經運作多年，已受到社會各界接受，現在沒有必要另立新制，以免產生不必要的混亂。

4. 本社建議納入註冊中醫師為中醫界界別分組的合資格選民，一方面可以配合中醫註冊制度發展，確立註冊中醫師的地位，另一方面註冊中醫師是中醫藥界的主要參與者，他們參與其中可增加界別的認受性，也可以更好地反映中醫界別的聲音，值得政府考慮。